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本公司股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收盘后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安徽叉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叉车集团”）通知，叉车集团于 2012 年 7 月 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叉车集团于 2012 年 7 月 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 421,6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本次增持前，叉车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91,480,9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25%，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增持后，叉车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91,902,5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7.33%，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后续增持计划

叉车集团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自本次增持之日起算）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不超过每股 8.00 元的价格增持本公司股份，投入金额约 8100 万元(人民币)，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含本次已增持部分)。

三、叉车集团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叉车集团承诺：在后续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关注叉车集团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9日